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關於永續債融資進展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龔濤濤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0 年 12 月 4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文亮先生（執行董事）、王增金先生（執行董事）、陳燕女士（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志升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和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0548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代码：175271

股票简称：深高速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公告编号：临 2020-09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续债融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管”）签订了《平安—深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投资合同》（“永续债合同”），由平安资管设立“平安—深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投资计划”），将投资计划所募集的资金向本公司进行永续债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19 日的公告。

近期，与上述投资计划有关的登记手续已经完成。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按照永续债合同的约定提取人民币 40 亿元。本公司将根据永续债合同的约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期限及收益支付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4 日